

河长制工作简报

(2018年第九十五期)

佛山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12月19日

巩固治水管水成效，再现碧波映蓝天

12月17日下午，禅城区委副书记、区委政法委书记、顺德水道（禅城段）区级河长区柱明带领区委区府办贾祖兵、



区水务、城乡规划分管领导和区河长办、禅城海事处相关人员等巡视顺德水道，实地查看罗村沙岛和龙湾公园水环境整治成效，

了解今年以来顺德水道（禅城段）的岸线整治、水源保护、沿岸土地规划和河面保洁等情况。

按照工作部署，2018年禅城区积极落实顺德水道（禅城段）整治项目，搭建南庄镇污水主干管网及建设村居管网，提升南庄镇的管网覆盖率和污水收集率。通过实施完成吉利涌两岸景观工程，开展点源、面源专项检查行动，加强罗村沙岛水生态环境保护，清理河岸、堤围外坡和旧码头建筑，

加强岸线保洁并加快砂场复绿工程，促进水环境提升，确保水质稳定。顺德水道 2020 年水质目标要求达到 II 类水，目前水质现状为 II 类水，已达目标要求。

此外，按照《佛山市河心岛生态修复工作方案》等相关工作要求，禅城区建立区、镇两级岛长制，推行并落实各级岛长制度和责任，落实罗村沙岛等岛长领治工作部署。

区柱明河长对顺德水道目前的水质稳定保持在 II 类水的工作成效表示肯定，并要求继续强化水环境治理工作，再接再厉，推进顺德水道周边水环境治理工作。

区柱明河长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要压实各级河长湖长岛长职责，严格按照《佛山市河心岛生态修复工作方案》的要求，遵照河心岛整治标准落实罗村沙岛的整治工作，多方沟通协调，形成一致的河心岛保护标准共识。

二、要严格控制罗村沙岛现有建筑物数量，确保不能有增量，同时要确保岛上建筑逐步优化减量，落实“5+2”专项行动要求。

三、要积极协调，强化宣传，防止当地村民上岛随意开垦，违法占用土地，破坏当地自然生态。

四、要强化监管，压实责任，保护水环境，保证罗村沙岛上绿植覆盖率，做好增绿复绿工作，防止水土流失，保护罗村沙岛的自然生态。

五、各级各相关部门一定要通力协作，积极推行网格治污，实施挂图作战，推动“一河一策”措施有效实施，落实水环境各项整治工作。